

## 武汉恒立工程钻具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财富二路 5 号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结合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余立新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合理分配资源，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，公司拟将募投项目“工程破岩工具生产基地建设项目”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3,127.90 万元以及预计待支付金额 304.19 万元合计 3,432.09 万元（含利息扣除手续费金额、现金管理收益等，未包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，具体金额以资金支付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）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bse.cn](http://www.bse.cn)）发布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事项由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本次董事会所讨论公司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还需要股东会审议，为此董事会拟召集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bse.cn](http://www.bse.cn)）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武汉恒立工程钻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《武汉恒立工程钻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恒立工程钻具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1 日